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6-033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会议由陈建光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中国中冶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同意中国中冶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

2.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监管规则的要求，依法合规对外披露中国中冶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有关该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资料。

二、通过《关于中国中冶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1.同意中国中冶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同意按照监管要求披露上述方案。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公告。

三、通过《关于回购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同意公司回购H股股份的方案；

2.同意将该事项提请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与H股回购授权相关一般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1）在有关期间内择机回购H股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3）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对本次回购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对回购H股股份进行注销，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在股东会作出回购股份注销的决议后，就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事宜通知债权人并公告，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进行修改，并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等事宜；

（5）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因素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H股回购方案；

（6）通知债权人，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对债务达成处置办法；

（7）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上述授权事项中，除第（5）项授权由《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处理H股回购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H股相关公告。

四、同意《关于＜中国中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1.同意《中国中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2.同意将该制度提交中国中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有关该办法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资料。

五、同意《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1.同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

2.同意将董事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提交中国中冶股东会审议，将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向中国中冶股东会汇报。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在讨论本人薪酬时，已按监管要求回避。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6-032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2026年一季度新签合同额人民币2,061.0亿元，同比降低10.6%，其中，新签海外合同额人民币131.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6%。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序号	细分行业	2026年1-3月		
		新签合同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亿元）	新签合同额同比增减
一	核心业务	1,275	496.7	19.3%
1	黑色冶金工程	1,063	280.7	36.7%
2	有色冶金工程	85	83.3	11.7%
3	矿山工程	127	132.7	-2.9%
二	主体业务	944	1,290.2	-16.1%
1	工业建筑	180	267.2	4.4%
2	基本建设	764	1,023.0	-20.3%
三	特色业务	/	228.4	-26.0%
四	其他	/	45.8	6.6%
	总计	2,219	2,061.0	-10.6%

注：1、因统计口径调整，同比数据与2025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有差异；

2、特色业务包括工程服务、新型材料、高端装备、能源环保、数智应用；

3、上表中分项数据之和与合计数之间的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6-036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各位董事在讨论本人薪酬时，均已按监管要求回避。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其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央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以及《中国中冶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建议方案。

一、2025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共计961.5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的《中国中冶2025年年度报告》。

二、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

（一）董事薪酬

2026年，建议公司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承担工作职责及经营指标情况、投入工作时间及精力、履职评价情况等确定薪酬方案。

董事长、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董事因在公司全职工作且担任相应职务，其薪酬总额按照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考核机制确定。基本薪酬根据岗位标准制定并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以当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计算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具体金额，具体发放比例根据国资监管相关要求执行；同时为鼓励中长期业绩表现，按照激励约束并重的原则及任期激励机制，绩效薪酬按核定的比例递延发放，锁定期满后根据设定的条件兑现。

外部董事薪酬包括基本报酬和会议津贴，基本报酬按月发放，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时领取会议津贴。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6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承担工作职责及经营指标情况、履职评价情况等确定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按照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考核机制确定。基本薪酬根据岗位标准制定并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以当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计算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具体金额，具体发放比例根据国资监管相关要求执行；同时为鼓励中长期业绩表现，按照激励约束并重的原则及任期激励机制，绩效薪酬按核定的比例递延发放，锁定期满后根据设定的条件兑现。

（三）薪酬发放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个人所得税税前收入。个人所得税、住房公积金和各项社会保险费，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由企业从其基薪中代扣代缴，应由企业承担的部分，由企业支付。

三、方案生效与解释

1.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2.本方案由董事会负责解释。

3.董事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6-034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和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相关要求，切实履行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提升自身投资价值的主体责任，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或“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走高质量转型发展之路

2025年，公司聚焦冶金建设主责主业，充分发挥在工业技术、全产业链与工程总承包领域的深厚底蕴与核心优势，不断夯实“国际冶金建设领跑者、国家两新建设排头兵”战略定位。公司主动优化业务布局，积极推动并完成非核心资产的专业化整合，在实现业务瘦身健体的同时，获得了较为充沛的现金流，为公司未来发展注入动力。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53.80亿元，新签合同额11,129.22亿元，其中冶金、有色与矿山工程新签合同额2,325.1亿元，占比20.9%，同比提升4.3个百分点，主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达153.23亿元，同比大幅改善；项目准入与盈利管控机制持续完善，有效夯实了后续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实现了“聚焦主业、轻装上阵”的阶段性战略目标。

2026年，公司将以“十五五”规划为牵引，深入推进“以冶金建设为核心、工业建筑、基本建设为主体，工程服务、新型材料、高端装备、能源环保、数智应用为特色”的“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业务体系布局。在核心主业领域，筑牢传统优势“基本盘”，始终站在国际水平的高端和整个冶金行业领先的高度，充分发挥核心技术优势、创新驱动优势、资源配置整合优势，聚焦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和高效化，加速技术创新和迭代升级。在主体业务领域，夯实规模效益“压舱石”，主动调整策略，依托全产业链优势，调整业务结构及业务领域，稳步向高端领域聚焦，在稳控规模前提下，提升项目质量。在特色业务领域，开拓转型升级“新赛道”，制定专项激励政策，鼓励各子公司基于核心优势领域，聚焦五特色业务板块，将特色技术优势向多领域“延链”。同时，积极加快国际业务发展，强化海外业务体系建设，聚焦核心主体，打造海外发展“增长极”。

公司将坚决锚定“一创两最五强”奋斗目标，强化算账经营与精细化管理，摒弃规模扩张粗放发展模式，全面提升运营效率与价值创造能力。重点优化市场布局与项目结构，严格执行“高毛利、强现金流、低风险”项目优先承接原则，进一步提升高附加值项目占比，持续优化项目整体盈利质量，坚定不移推动公司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加快企业再转型再升级步伐，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强化科技创新，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

2025年，公司持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研发经费投入强度为3.16%，在冶金建设、工业建筑、基本建设、特色业务等领域形成了较为完整的科技创新体系。截至2025年末，公司拥有国家级科技研发平台25个，有效专利5.4万余件，8户“科改”“双百”企业、10家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14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累计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项58项，累计发布国际标准68项，国家标准670项。公司积极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在铝基、铜基、高端耐火材料及光伏储热、水热污泥碳化等能源环保装备领域实现产业化突破，在数字化应用场景不断拓展，成功开发智能控制器、变频器、钢铁冶金领域垂直视觉大模型、钢结构焊接机器人等核心技术及装备。

2026年，公司将围绕“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主业，继续加大科技产业布局。加快传统设计院转型升级，推动黑色冶金领域积累的技术、人才与管理优势向更广阔的金属矿业领域延伸拓展。进一步加快推进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在冶金建设、城市更新、能源环保、新型材料、数智应用等领域重点谋划，加快孵化培育应用前景良好的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打造新的增长引擎。同时，完善科技成果产业化配套制度，构建更加敏捷的研发投入和产业化审批绿色通道，优化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机制，全面激发公司科技创新活力，推动更多高质量科技成果高效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三、积极开展股份回购、努力提升投资者回报

2025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加强市值管理工作的相关要求，研究制定《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进一步建立健全市值管理工作机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工作，为切实维护股东权益，进一步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于2025年末启动A、H股股份回购计划，主动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发展信心。其中，A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H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回购A股股份约5,027.75万股，H股股份1,963.70万股，合计金额约人民币1.93亿元，有效维护了公司市值。同时，2025年7月实施2024年度现金分红，分红总额共计人民币11.6亿元；2025年度因母公司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中期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为后续稳定回报奠定基础。

2026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已披露的股份回购计划，合理安排回购节奏与资金规模，积极推进股份回购实施，切实维护公司价值与股东权益，传递公司对长期发展的坚定信心。同时，以经营业绩修复和盈利能力提升为基础，健全稳定、可持续的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分红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最大化提升股东长期回报水平。

四、持续加强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加强公司及所属子企业的治理体系建设和规范运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连续第九年荣获上交所年度信息披露工作A级（最优级）评价。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积极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国企改革的有关要求，高质量推进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各项工作任务，优化董事会授权体系，激发内生动力，完善决策机制和决策流程，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效率。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工作，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不断把ESG治理与经营管理相融合，持续强化价值创造，奠定可持续发展基础，坚持推动绿色发展，积极履行环境责任，持续践行社会责任。

2026年，公司将全面对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最新要求，以“完善治理、强化激励、突出主业、提高效率”为核心，纵深推进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持续规范董事会结构，提升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占比与专业能力，切实把治理优势转化为发展效能与投资者回报能力。同时，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原则，丰富信息披露内容，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筑牢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合规根基。

五、继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多层次良性互动机制

2025年，公司紧扣战略新发展要求，通过多维度、常态化的市场对接与价值传递，不断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影响力与认可度，为公司再转型再升级注入资本动能。公司全年累计参加各类券商策略会、开展电话沟通会、接待投资者上门调研等共计70余次，与超过300人次的机构投资者和近千人次的中小投资者进行直接沟通。公司举办定期业绩说明会2次、专项事项投资者说明会1次及多次业绩路演活动，通过上交所路演中心等多媒体平台，以“线上+线下”全覆盖的方式进行，与投资者、分析师及财经媒体进行了广泛沟通。此外，公司于9月底参加控股股东中国五矿举办的“中国五矿控股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增强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公司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最佳实践案例”及“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案例”，荣获第八届新财富“最佳IR港股公司”，易董“2025年度上市公司最佳ESG实践奖”及“上市公司卓越投关建设奖”等业内投资者关系奖项。

2026年，公司将充分利用互动平台、邮箱、热线电话等工具征集投资者建议，围绕投资者关注的热点，提高沟通精准性，确保沟通进一步专业合规；此外，将业绩说明会与上证E互动、热线电话等渠道有机结合，确保沟通渠道畅通，制作可视化报告等材料，通过微信公众号、官网等渠道发布，并在业绩说明会同步展示。在常规业绩发布的基础上，公司将择机开展“走进上市公司”等反向路演活动，让投资者到现场一线深入了解公司业务结构优化、抗风险能力增强的高质量发展态势，讲好“新中冶故事”，稳定投资者预期。

六、继续加强对“关键少数”的约束与引导，不断强化合规意识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等“关键少数”的规范履职工作，严格按要求关键岗位人员按时参加证监局、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常态化开展对关键岗位人员的合规培训与警示教育，相关人员的合规意识、责任意识与风险意识显著提升。同时，不断健全“关键少数”监督约束机制，强化责任传导，形成了良好的合规经营氛围，有效保障了公司各项业务规范有序开展。

2026年，公司将严格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要求，进一步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持续健全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优化董事及高管薪酬结构，推动薪酬水平与经营业绩、个人履职成效深度匹配。实施绩效薪酬递延发放，建立绩效薪酬追索机制，实现激励与约束相统一，切实压实董事及高管责任，推动公司持续提质增效，更好地回报股东。

七、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方案内容是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为基础编制，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及未来预测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公司将根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及时优化调整相关举措，确保各项行动落地见效，切实提升公司经营质量与投资者回报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18　证券简称：中国中冶　公告编号：2026-03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离任的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非执行董事吴嘉宁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嘉宁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向董事会辞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吴嘉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离任的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吴嘉宁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	新任独立董事产生之日	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	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已满六年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吴嘉宁先生的辞任将导致本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及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吴嘉宁先生的辞任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后生效。在辞任生效前，吴嘉宁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将尽快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六十日内完成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补选，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吴嘉宁先生确认其与本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嘉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并将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吴嘉宁先生在任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本公司董事会对吴嘉宁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18　证券简称：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4.除特别注明外，本报告所有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2,203,820	122,272,308	-24.59
利润总额	2,369,986	2,607,378	-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2,712	1,607,206	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1,341	1,606,854	-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65,173)	(25,694,65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	1.51	增加0.0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25,444,471	839,488,682	-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7,281,690	155,762,737	0.9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7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3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45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409
债务重组损益	7,1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4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00
合计	141,37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1）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9,4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171,859,770	44.26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2)	其他	2,851,046,151	13.76	0	无	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7,760,000	5.92	0	无	0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9,095,530	4.9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80,557,670	0.87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7,413,647	0.28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9,941,842	0.19	0	无	0
贾铁斌	境内自然人	32,106,048	0.15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043,010	0.13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330,100	0.13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9,171,859,770	人民币普通股	9,171,859,77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2)	2,851,046,15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51,046,15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227,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7,760,000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019,095,530	人民币普通股	1,019,095,53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0,557,670	人民币普通股	180,557,6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413,647	人民币普通股	57,413,64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9,941,842	人民币普通股	39,941,842
贾铁斌	32,106,048	人民币普通股	32,106,04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043,010	人民币普通股	27,043,0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3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30,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表中所示数字来自于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股东名册。

注（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权益拥有人持有。

注（3）：截至2026年3月31日，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共持有公司A股股份50,277,5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根据规定回购专户不纳入前十名股东列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累计新签合同额人民币2,061.0亿元，较上年同期降低10.6%。其中，新签海外合同额人民币131.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6%。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530,000	77,764,8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1	2,030
应收票据	6,059,920	5,366,671
应收账款	229,211,216	243,437,020
应收款项融资	9,516,224	9,066,234
预付款项	20,992,675	19,028,155
其他应收款	31,260,369	59,373,440
其中：应收股利	120,782	33,568
存货	19,347,318	15,687,453
合同资产	197,338,521	189,499,7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894,393	11,483,026
其他流动资产	9,737,381	8,926,152
流动资产合计	618,889,868	639,634,79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50,364,062	51,689,756
长期股权投资	41,364,322	40,731,5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87,305	1,789,4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86,155	4,373,896
投资性房地产	7,226,441	7,304,471
固定资产	16,314,851	16,615,171
在建工程	5,149,457	4,747,680
使用权资产	541,885	564,920
无形资产	27,079,471	26,597,565
商誉	47,361	47,361
长期待摊费用	342,527	342,4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21,612	8,985,4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929,155	36,064,2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554,603	199,853,885
资产总计	825,444,471	839,488,6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548,037	22,127,213
衍生金融负债	-	648,732
应付票据	27,342,153	25,608,315
应付账款	370,849,968	396,600,873
预收款项	159,798	69,347
合同负债	58,164,604	56,137,036
应付职工薪酬	2,233,782	3,161,987
应交税费	2,369,843	2,969,140
其他应付款	48,770,715	50,256,178
其中：应付利息	36,419	34,190
应付股利	772,382	992,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3,709	14,538,963
其他流动负债	31,617,708	34,296,794
流动负债合计	582,060,317	606,414,5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273,371	41,446,692
应付债券	2,000,000	2,000,000
租赁负债	396,554	410,397
长期应付款	1,049,926	992,2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50,977	2,475,555
预计负债	532,616	566,712
递延收益	751,109	738,9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037	120,0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943,827	764,0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457,417	49,514,666
负债合计	639,517,734	655,929,244
股东权益：		
股本	20,723,619	20,723,619
其他权益工具	54,100,000	54,100,000
其中：永续债	54,100,000	54,100,000
资本公积	23,549,164	23,549,164
减：库存股	192,406	-
其他综合收益	698,952	629,544
专项储备	1,703,977	1,688,552
盈余公积	3,782,468	3,782,468
未分配利润	52,915,916	51,289,3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7,281,690	155,762,737
少数股东权益	28,645,047	27,796,701
股东权益合计	185,926,737	183,559,43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25,444,471	839,488,682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移峰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92,203,820	122,272,308
其中：营业收入	92,203,820	122,272,308
二、营业总成本	90,113,634	118,658,765
其中：营业成本	84,273,525	111,467,902
税金及附加	296,003	356,899
销售费用	562,423	659,367
管理费用	2,669,814	3,030,449
研发费用	1,852,577	2,800,074
财务费用	459,292	344,074
其中：利息费用	665,807	541,462
利息收入	518,977	297,895
加：其他收益	61,480	84,132
投资损失	(49,777)	(132,0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39,991)	(17,9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24,559)	(103,8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5,380	(58,045)
信用减值损失	414,840	(293,945)
资产减值损失	(244,577)	(629,156)
资产处置收益	2,006	10,399
三、营业利润	2,299,538	2,594,866
加：营业外收入	95,007	39,344
减：营业外支出	24,559	26,832
四、利润总额	2,369,986	2,607,378
减：所得税费用	396,386	532,176
五、净利润	1,973,600	2,075,2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973,600	2,542,2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467,02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2,712	1,607,206
2.少数股东损益	340,888	467,9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909	60,38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408	67,53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01)	(11,443)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901)	(11,443)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309	78,9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9)	-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3,807	11,216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8,891	67,75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99)	(7,146)